

## 招标公告

江南街道湖西村党群服务中心旁边有钢结构厂房招租 ,面积 1000 平方米共三层 ,另有 900 多平方米单层出租 ,出路位置好 ,现向社会公开招标。

报名时间 12月6日至12月10日。

联系电话 :623892 ,669784。

永康市江南街道湖西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023年12月7日

## 拆除钢棚公告

永康经济开发区近期有钢棚需拆除 ,面积 15000 平方米 ,拆除旧料残值抵扣和报价面议。欢迎有拆除钢棚施工经验的专业人士和单位前来报名。

具体事宜联系陈先生。

电话 15888907177

## 信息我们提供机会请你把握

### 传媒集团广告运营部

地址 :广电路168号(门卫室旁边)

15888909099(757577)

87138766 87332168

##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3年12月9日(第1584期)  
《永康日报》

(2023)浙0784破63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的申请 ,于2023年11月29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航尚工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 ,并已指定永康五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管理人。本案适用快速审理方式。永康市航尚工贸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1月12日止 ,向管理人申报债权 ,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 ,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 ,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 ,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 ,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航尚工贸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航尚工贸有限公司的投资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4年1月12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 ,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 ,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 ,需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4年1月22日14时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入场时间为13时50分至14时 ,各债权人准时参加 ,破产信息将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布 ,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 ,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 ,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望春西路26号四楼(永康五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邮编 :321300 联系人 :沈婷婷、童晓、李超荣 联系电话 :13575693775、15067963489、15058656086。

(2023)浙0784破65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 ,于2023年11月29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恒达彩印包装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 ,并已指定浙江雷欧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本案适用快速审理方式。永康市恒达彩印包装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

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1月12日止 ,向管理人申报债权 ,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 ,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 ,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 ,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 ,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恒达彩印包装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恒达彩印包装有限公司的投资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4年1月12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 ,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 ,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 ,需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4年1月22日15时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入场时间为14时50分至15时 ,各债权人准时参加 ,破产信息将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布 ,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 ,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 ,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金苑路168号三楼(浙江雷欧律师事务所) 邮编 :321300 联系人 :李丽超 联系电话 :18868529944。

(2023)浙0784破69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 ,于2023年11月29日裁定受理了永康永驰电动车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 ,并已指定浙江三星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本案适用快速审理方式。永康永驰电动车业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1月13日止 ,向管理人申报债权 ,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 ,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 ,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 ,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 ,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永驰电动车业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永驰电动车业有限公司的投资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4年1月13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 ,提交财产状况说明、

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 ,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 ,需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4年1月23日14时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入场时间为13时50分至14时 ,各债权人准时参加 ,破产信息将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布 ,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 ,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 ,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州大厦27楼(A01室、A03室) , (浙江三星律师事务所) 邮编 :321300 联系人 :张世银 联系电话 :13857951435。

(2023)浙0784破73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应加治的申请 ,于2023年11月29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锐程工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 ,并已指定浙江律明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本案适用快速审理方式。永康市锐程工贸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1月13日止 ,向管理人申报债权 ,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 ,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 ,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 ,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 ,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锐程工贸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锐程工贸有限公司的投资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4年1月13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 ,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 ,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 ,需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4年1月24日15时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入场时间为14时50分至15时 ,各债权人准时参加 ,破产信息将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布 ,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 ,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

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 ,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同大厦四楼(浙江律明律师事务所) 邮编 :321300 联系电话 :13506599913 联系人 :唐丽娅。

(2023)浙0784民初5504号

被告 :余学润 ,女 ,1974年6月3日出生 (公民身份号码 :532126197406031525) ,汉族 ,住浙江省永康市石柱镇厚仁村东宅3号 本院受理原告李福录与被告余学润离婚纠纷一案 ,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诉讼文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 ,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和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判后答疑告知书、民商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原告的诉讼请求 :判令原被告离婚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本案由审判员施俊超于2024年1月29日9时20分在石柱法庭一号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 ,逾期无正当理由未到庭 ,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2023)浙0784民初5495号

被告 :蔡正华 ,男 ,1959年5月9日出生 (公民身份号码 :330722195905092612) 汉族 ,住浙江省永康市前仓镇秀山村法莲33号。被告 :黄惠红 ,女 ,1970年10月14日出生 (公民身份号码 :330722197010145524) ,汉族 ,住浙江省永康市前仓镇秀山村法莲33号 :本院受理原告潘华清与被告蔡正华、黄惠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因无法向你们直接送达诉讼文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 ,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和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判后答疑告知书、民商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原告的诉讼请求 :判令被告归还原告借款60000元及利息损失 (利息损失从起诉之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止)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本案由审判员施俊超于2024年1月29日13时40分在石柱法庭一号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 ,逾期无正当理由未到庭 ,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 分类广告

求购出售 出租转让  
招工求职 遗失声明

厂房出租

花街西大道1318号内有2700平方米厂房出租 ,交通方便 ,出路好 ,有税租金优惠。联系 :13506598501 ,698501 出租  
东永二线旁(道明光学对面)店面5间(可分租)、

厂房5000㎡(有电梯 ,可分租) ,交通方便。13905894350 ,664350 15257989261 ,588261 厂房出租出售  
东阳南马镇花园村东永一线标准厂房9000㎡出租 ,出售厂房39亩。电话 :13905899343何先生

体育馆旁厂房出租300㎡至3000㎡出租。13735708390 ,698390 西城花川厂房出租一至三楼1400㎡ ,二楼1200㎡。13305791959 厂房出租  
武义黄龙工业区占地2.6万平方米、建筑2.6

万平方米 ,多为单层 ,办公楼、宿舍配套 ,天然气已接入 ,原压铸设备及配套设施低价转让。联系 :13605895107 厂房出租  
永康市西城街道下谢村有独栋楼房出租 ,总共6

层约3000平方米 ,可做仓储、装配或轻加工。有电梯 ,三相电等配套设施。联系 :18458089888 房屋、套房转让  
石柱村毛坯幢房(带地下室)、精装套房转让。联系电话 :13967925567

##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永康市融媒体中心 宣